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HO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6)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提呈的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的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提呈的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總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010,638,611 (100.000%)	0 (0.000%)	1,010,638,611
2.	重選Rafael Heinrich Suchan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010,638,611 (100.000%)	0 (0.000%)	1,010,638,611
3.	重選錢麗萍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10,638,611 (100.000%)	0 (0.000%)	1,010,638,611
4.	重選高瑞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10,638,611 (100.000%)	0 (0.000%)	1,010,638,611
5.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1,010,638,611 (100.000%)	0 (0.000%)	1,010,638,611
6.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010,638,611 (100.000%)	0 (0.000%)	1,010,638,611
7.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任何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惟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 **	1,010,608,611 (99.997%)	30,000 (0.003%)	1,010,638,611
8.	授予董事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購回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惟股份數目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	1,010,638,611 (100.000%)	0 (0.000%)	1,010,638,611
9.	批准擴大授予董事根據購回股份授權增加購回股份數目（如有）而配發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	1,010,608,611 (99.997%)	30,000 (0.003%)	1,010,638,611
由於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所有決議案已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 所有百分比約整至小數點後三個位。

** 第7、8及9號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附註：

1.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605,152,291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2.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票時不受限制。
3. 概無本公司股份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於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4. 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有意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5. 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秦永明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秦永明（主席）
涂建華
Rafael Heinrich Suchan（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
錢麗萍
高瑞強